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18-030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审议本次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93号），公司于2017年6月9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2元，募集资金人民币229,290,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00,137,660.00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390001号）。

截至2018年4月16日，公司实际已使用46,170,305.06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53,967,354.94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56,312,049.00元（包括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4月16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实际投资项目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截至2018年4月16日累 计已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 100 万件旋压(低压)铝合金轮毂技术改造项目	11,000.00	0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000.00	4,598.11
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842.12	18.92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计划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及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本次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在有效期内任一时点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投资期限自审议本次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应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仅限于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不包括以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管理，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根据其职责，对理财业务进行审计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向总经理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计划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

合监管要求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届满前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六、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将部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迪生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同意意见，本次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迪生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本金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

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3,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监事会意见：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4月19日

● 报备文件

- （一）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
-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四）公司保荐机构意见